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5-025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环科技	股票代码	0007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拥军		
电话	0712-3591099		
传真	0712-3591099		
电子信箱	sh0707@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4,000,610,419.65	3,722,069,701.37	7.48%	4,597,249,980.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685,354.93	-663,777,072.79	101.16%	9,123,601.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5,879,682.32	-693,382,747.68	91.94%	-94,126,02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01,139,709.12	-88,682,800.75	905.35%	599,998,621.2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1.4301	101.16%	0.0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66	-1.4301	101.16%	0.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37.67%	100.98%	0.48%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0,045,878,372.75	8,964,830,882.46	12.06%	8,439,734,92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8,626,693.56	1,422,625,660.37	0.42%	2,094,116,581.57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0,16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95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11%	116,563,210	0	质押	5,700
张毅	境内自然人	1.63%	7,560,000	0		
北京海洋兴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4,822,539	0		
吴烈光	境内自然人	0.71%	3,285,849	0		
林友明	境内自然人	0.69%	3,182,742	0		
沈洪巨	境内自然人	0.50%	2,342,100	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量化核心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2%	1,964,976	0		
廖娟	境内自然人	0.37%	1,706,400	0		
林丽英	境内自然人	0.35%	1,636,414	0		
江桂凤	境内自然人	0.34%	1,6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法确定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吴烈光通过信用账户持股323264股,林友明通过信用账户持股318242股,沈洪巨通过信用账户持股54910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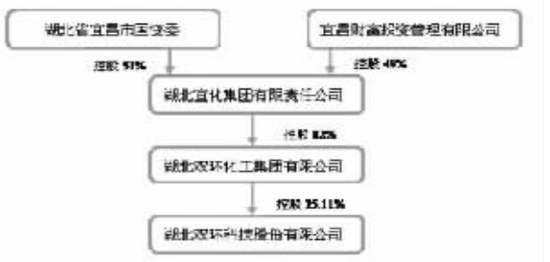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进行纯碱和氯化铵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公司属化工行业,主导产品纯碱属于基础化工原料,另一主导产品氯化铵主要用作化肥,是一种性价比较高的优质氮肥,工业氯化铵主要用于化工和电子产品。

2014年,国内经济下行的压力依然存在。低速增长成为新常态,作为传统行业的基础产业,目前复苏乏力。再加上房地产的调控政策的影响,以及前些年受纯碱价格暴涨驱使一拥而上的纯碱项目陆续投产的影响,使得公司的产品纯碱和氯化铵产能过剩的情况还没有缓解,报告期内公司主导的两种产品价格还在低谷徘徊,致使公司效益不能有效提高。。

虽然纯碱行业目前还存在较大困难,纯碱行业还将面临严峻的市场环境,但是我们看到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已经在发生对公司有利可言的变化。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的意见中提出:统筹推进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同步发展,推动大中小城市和小城镇协调发展。到2020年,基本建立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有效支撑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依法保障公民权利,以人为本、科学高效、规范有序的新型户籍制度,努力实现1亿左右农业转移人口和其他常住人口在城镇落户。目前各大城市陆续放开了房地产限购政策等等,随着以上政策的逐步落实及我国城镇化建设的提速,纯碱行业及其下游行业将会逐步走出困境,迎来行业的真正复苏。

面对不利的市场环境和日益提高的环保要求,公司从管理和技术以及创新等方面入手,采取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增收节支、节能降耗,不断降低成本,减少费用,继续开拓国内外市场,一点一滴的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同时不断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特别是通过加快现有房地产开发进度,以及利用自身优势开发产品盐和精细化工等新产品等措施,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使公司成功实现了扭亏,确保了公司在低迷的大环境中抓住机遇,逐步走出困境。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2014年财政部新颁布或修订了基本准则和8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其他准则于2014年7月1日(施行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7项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对可比期间各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1、在2014年以前,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对上述权益性投资应适用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2013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减长期股权投资38,846,758.97元,调增可供出售金融资产38,846,758.97元,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在2014年以前,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根据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对上述股票价值变动应计入所有者权益下的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4年比较报表已重新表述,2013年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调减所有者权益下资本公积3,354,339.18元,调增所有者权益下其他综合收益3,354,339.18元。该调整仅对资本公积和其他综合收益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2013年度及本期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设立重庆宜化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和重庆恩芝思威阀门有限责任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增加以上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5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通知于2015年3月2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5年4月1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一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数9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元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双环科技201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2、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双环科技2014年年报及年报摘要》

3、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双环科技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2014年度分红预案为以公司2014年末总股本464,145,765股为基数,每10股送现金红利0.10元(含税),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4、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同意公司2015年度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进行财务审计。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

5、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双环科技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为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张行锋因涉及关联关系而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该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双环科技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6。

6、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双环科技

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7、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推举张建华等三人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由于本届董事会已经届满三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进行换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经审议决定,公司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提名张建华先生、向美英女士、李守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的简历附后。该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双环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本议案还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以上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每一名独立董事候选人都将列为一项单独议案进行表决。

8、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推举李元海等六人为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由于本届董事会已经届满三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必须进行换届。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董事会经审议决定,公司八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董事会提名李元海先生、张行锋先生、周志江先生、万年春先生、张拥军先生、武芙蓉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以上人员的简历附后。本议案还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时,每一名董事候选人都将列为一项单独议案进行表决。该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双环科技关于董事会换届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3。

9、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盐碱氨肥钙联合生产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盐碱氨肥钙联合生产项目。该议案的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双环科技关于实施盐碱氨肥钙联合生产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4。

10、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以上议案及监事会相关报告进行审议,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的相关事宜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双环科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

特此公告。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日

附:

候选人简历

董事候选人:

李元海,男,1975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宜化股份有机事业部部长,宜化股份副总经理,近五年担任重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重庆索特盐化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张行锋,男,1978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文化程度,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决议公告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周志江,男,1981年10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任重庆宜化能源部部长,近五年曾湖北宜化集团安全生产部副部长,现任双环科技纯碱事业部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万年春,男,1964年6月出生,大学学历。曾任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张拥军,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大学专科学历,曾任宜化集团资本运营部副部长、宜化集团办公室副主任等职务,双环科技董事,董事会秘书。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武芙蓉,女,1982年11月出生,硕士学历,中国共产党党员。曾任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部长,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财务总监。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

张建华,男,1971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律师。曾任宜昌鑫成房地产开发股份公司任部门负责人,宜昌德胜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湖北普济律师事务所任副主任。张建华先生与本公司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向美英,女,1973年2月出生,硕士文化程度。曾任武汉职业技术学院助教、讲师,会计学副教授。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止决议公告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独立董事的情形。

李守明,男,1945年9月生,中共党员,武汉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曾任湖北省会计高级职称评审专家、湖北省及武汉市科技咨询专家及湖北宜化、福星科技等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湖北宜化独立懂事。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6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环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因生产经营需要,与公司控股股东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环集团”)及其子公司,以及双环集团的控股股东湖北宜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宜化集团”)控股的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及宜化集团控制的其他子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交易涉及向关联方采购化工原材料、机器设备及半水煤气;向关联方提供水、电、气,销售纯碱、氯化铵、合成氨等化工产品;向关联方支付运输费用、资源占用费等。预计2015年发生关联交易合计59,000万元。

公司2014年金额较大的日常关联交易成交的价格区间如下:

关联交易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价格单位	2014年价格区间
采购商品	采购柴油	吨/元	6100-8000
	采购PVC	吨/元	4800-5200
	采购半水煤气	千方/元	590-930
	采购液氨	吨/元	2100-2500
销售产品	销售纯碱	吨/元	1200-1400
	销售工业盐	吨/元	190-330
	销售元明粉	吨/元	300-480
	蒸汽	吨/元	130-180
	除盐水	吨/元	3-6
	一次水	吨/元	1.8-3.5
收取费用	盐资源占用费	吨/元	20
运输	货物运输	吨公里/元	0.30-0.50

2015年4月1日,公司召开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审议《双环科技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该议案表决情况: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张行锋在对此议案进行表决时回避,未参与表决。

该项议案尚须获得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能生效。按照相关规定,届时关联股东双环集团将回避表决。

此议案中涉及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事项,还需获得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关联交易类别	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采购半水煤气)	20,000	148,574,997.99	96.50%
	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收取盐资源占用费)	2,500	19,717,337.87	100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化工原材料,零星设备、聚乙烯、pvc、电石渣等)	11,000	83,789,346.67	87.24
	小计	33,5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销售水、蒸汽等)	2,300	10,822,541.68	94.28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销售合成氨、纯碱、氯化铵、盐等产品)	20,000	35,955,195.23	1.36
	小计	22,3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湖北捷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运输等服务)	1,200	8463148.78	6.12
	湖北安卅运输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运输等服务)	2,000	0	0
	小计	3,200		--
合计		59,000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截止到信息披露日,公司与关联人累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如下: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6,300万元;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1,300 万元,提供服务380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及关联方基本情况,

1、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忠华

注册资本:45,400万元

主营业务:化工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住 所: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

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资产150,155.16万元,净资产83,404.48万元,主营业务收入65,151.5万元,净利润54.32万元(未经审计)。

2、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虞云峰

与本公司的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为深交所上市公司,证券代码为000422,该公司的相关情况见该公司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

3、湖北捷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军

注册资本:218万元

主营业务:汽车运输及维修

住 所: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沿厂路

与本公司的关系:与本公司同受湖北双环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控制。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湖北捷安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资产635.44万元,净资产563.5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97.9万元,净利润-6.1万元(未经审计)。

4、湖北安卅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吴学玲

注册资本:5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4年3月25日

主营业务:货物运输及代理

住所:宜昌市开发区长机路3号

与本公司的关系: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截止2014年12月31日止,湖北安卅运输有限责任公司资产7185.00万元,净资产5304.2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6237.54万元,净利润1404.26万元(未经审计)。

(二)关联关系分析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的相关规定,公司与上述关联方构成了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关联关系,与他们之间的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公司上述进行交易的关联方均为公司控股股东宜化集团的子公司,各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能够履行与本公司达成的协议,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依据: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市场定价以及成本加成定价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框架协议,并保证相互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不偏离第三方价格及公允价格。执行市场价格时,双方可随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执行成本加成定价的,根据成本情况定价。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按照公司股东大会通过的日常交易决议,公司将根据日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与上述关联方签订合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分析

1、关联交易对方为同一母公司控制下的公司,本公司对其生产经营情况了解,履行合同有保证,可以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的各种需求,同时将交易风险降到最小。

2、本公司和交易对方日常关联交易的标的,主要为双方生产的化工产品。产品具有质量好,价格低,运输距离近,供货及时的优势。进行此类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采购到高质量的原材料,同时减少库存,降低成本,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有序进行,提高企业经济效益。本公司通过关联方采购材料设备、聚乙烯、烧碱等化工产品,有利于发挥关联方的生产及渠道优势,降低采购成本。

3、本年度公司将实施盐碱氨肥钙联合生产项目,此举将会大幅提高公司效益,使公司走出困境。新项目需要大量采购原材料电石渣等,需要销售合成氨等。由于公司关联方可以提供质优价廉的原材料,可以在化肥生产中大量采购合成氨,因此造成本年度关联交易的增加。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分析

1、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定价以市场价格及生产成本为基础,交易价格是公允的,有利于公司及关联方的共同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时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

2、公司在任何第三方的同类交易价格优于上述关联方时,有权与第三方进行交易,以确保关联方与公司以正常的条件和公允的价格相互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确保交易行为在公平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有利于本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3、关联交易的持续性及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进行关联交易时,和其他客户一视同仁,同样要参加招标竞争,以确保关联方与公司以正常的条件和公允的价格相互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同时公司采取各种措施,扩大供销渠道。因此,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独立董事意见

(一)事前认可

1、本次公司预计的2015年与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为双方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及化工产品,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双方都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

2、请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相关的审批程序。

3、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审议的关联交易属公司日常发生的正常经营业务,不违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2、本次关联交易表决程序合法。

3、本次关联交易为交易双方均带来了经济效益,交易公平合理。

4、提请公司董事会关注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采取有效措施,确保关联交易公平合理,不损害公司利益。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本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有利于交易双方的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我们没有异议。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7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是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由双环科技董事会召集。本公司于2015年4月1日召开公司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双环科技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对《双环科技董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进行审议

(三)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合规。

(四)会议召开时间:

1、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14点30分。

2、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15:00-2015年4月23日15:00。

3、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时间:2015年4月23日9:30—11:30,13:00—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结合网络投票方式。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5年4月15日。凡是2015年4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一号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均经过相应董事会讨论通过,应披露的信息已在相关媒体作了详尽披露,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具备合法性和完备性。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双环科技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双环科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双环科技2014年年报及年报摘要》

4、《双环科技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6、《双环科技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换届推举张建华等三人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董事会换届推举李元海等六人为董事的议案》

9、《关于监事会换届推举陈娟、吴云为监事的议案》

10、《关于实施盐碱氨肥钙联合生产项目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内容公司已于2015年4月3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媒体上进行了详尽的披露,请投资者关注。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三、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

(二)登记时间:2015年4月15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至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的工作日,每天 8点30分至12点及14点至17点30分。以及股东大会召开当日,8点30分至12点及14点至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

(三)登记地点: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公司证券部及股东大会现场。

(四)登记和表决时需提交文件的要求:

法人股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或法人代表授权 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人身份证;

个人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和个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707”。

2、投票简称:“双环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23日的交易时间,即当日9:30—11:30 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双环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股东大会还有三个议案设置了子议案,投票方法如下:

本次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7有三个子议案, 7.00元代表对议案7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7.01元代表对议案7中子议案①进行表决,7.02元代表对议案7中子议案②进行表决,依此类推。

本次选举董事的议案8有六个子议案, 选举监事的议案9有二个子议案 ,投票方法依此类推。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及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元)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双环科技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2	《双环科技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双环科技2014年年报及年报摘要》	3.00
议案4	《双环科技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0
议案5	《关于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5.00
议案6	《双环科技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0
议案7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举张建华等三人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7.00
子议案①	《关于推举张建华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7.01
子议案②	《关于推举向美英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7.02
子议案③	《关于推举李守明为独立董事的议案》	7.03
议案8	《关于董事会换届推举李元海等六人为董事的议案》	8.00
子议案①	《关于推举李元海为董事的议案》	8.01
子议案②	《关于推举张行锋为董事的议案》	8.02
子议案③	《关于推举周志江为董事的议案》	8.03
子议案④	《关于推举张拥军为董事的议案》	8.04
子议案⑤	《关于推举万年春为董事的议案》	8.05
子议案⑥	《关于推举武芙蓉为董事的议案》	8.06
议案9	《关于监事会换届推举陈娟、吴云为监事的议案》	9.00
子议案①	《关于推举陈娟为监事的议案》	9.01
子议案②	《关于推举吴云为监事的议案》	9.02
议案10	《关于实施盐碱氨肥钙联合生产项目的议案》	10.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22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23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年9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后,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内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五、其他事项

(一)会议联系方式:

地 址:湖北省应城市东马坊公司办公大楼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432407

电 话:0712-3591099 传 真:0712-3591099

电子信箱:sh0707@163.com

联 系 人:张一飞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一)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公司七届三十七次董事会决议。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三日

附:股东代理人授权委托书(样式)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股东单位)出席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证券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表决权限(请在选择栏目上划勾,单项选择,多选无效):

1、具有全权表决权;

2、仅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中提及议案的表决权;

3、具有对本次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表决权。(部分议案表决权必须另外单独说明,并附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0707　证券简称:双环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8

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湖北双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七届十四次监事会通知于2015年3月20日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监事会会议于2015年4月1日在公司办公大楼三楼二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进行。

3、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的监事人数为3人,实际出席现场会议的监事人数3人。

4、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陈娟女士主持。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事项的独立意见》;

2、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2014年度的公司治理和财务经营状况;其内容与格式、编制与审议的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在编制直至公告前的整个过程中,未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会议以3票同意、0票弃权